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viro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2)

- 1)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 2) 委任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3)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起：

1. 蘇家樂先生已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2.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元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3. 陳玉儀女士已辭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不再為公司條例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傳票及通知之授權代表；及
4. 冼偉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公司條例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傳票及通知之授權代表。

1.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蘇家樂先生（「蘇先生」）因彼之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及不再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起生效。為確保其職務能順利過渡，蘇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蘇先生已確認(i)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彼辭任上述職位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2. 委任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元清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起生效。

張先生，50 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沈陽工業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張先生曾於中國數家金融公司擔任高級職務，並於工程及工業評估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

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張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

張先生之董事職務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張先生新獲委任職位之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彼之資歷、經驗、所承擔之職責及現行市況釐定及建議，並將由董事會批准。張先生之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進行審閱。

張先生已確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事宜或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條至第 13.51(2)(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及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3.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起：

- i. 陳玉儀女士（「陳女士」）已辭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不再為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傳票及通知之授權代表。陳女士已確認(i)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及

- ii. 冼偉健先生（「冼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公司條例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傳票及通知之授權代表。

冼先生，56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冼先生於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三十年之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蘇先生及陳女士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貢獻向彼等致謝，並歡迎張先生及冼先生新獲委任其職務。

承董事會命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粗洪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孫粗洪先生（主席）、張元清先生（行政總裁）、黎明偉先生及祝立家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蔣斌先生及梁碧霞女士。